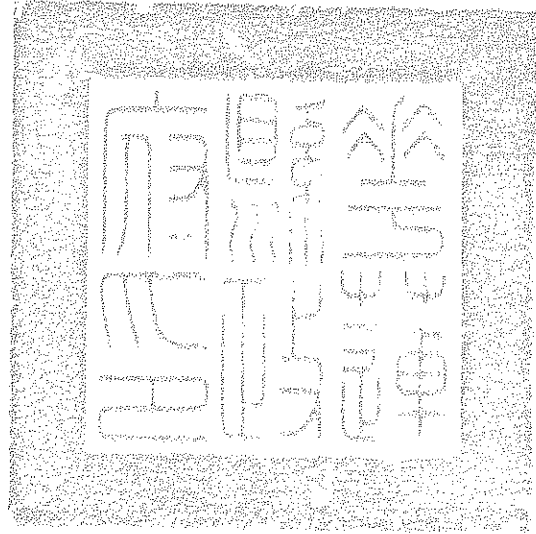


檔 號：

保存年限：

花蓮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1 年 1 月 6 日
發文字號：府農漁字第 1010003162A 號
附件：附件一附件二。



主旨：公告辦理本縣 101 年度畜犬(貓)狂犬病預防注射工作。
依據：依據動物傳染病防治條例第 13 條之規定辦理。

公告事項：

- 一、實施日期：自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起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
- 二、實施目的：防止人畜共同傳染病狂犬病之發生，以維護公共衛生及保障縣民生命安全。
- 三、實施區域及家畜種類：本縣轄內所有畜犬、貓。
- 四、實施方法：
 - (一) 定期注射：由各鄉鎮市公所協同本縣動植物防疫所依實際需求，排定日期、時間及地點，提供畜主犬、貓狂犬病預防注射服務。
 - (二) 不定期注射：畜主除於定期注射期間外，亦可自行攜帶畜犬、貓至本縣各狂犬病預防注射站(如附件 1)接受狂犬病預防注射。
- 五、實施要領：
 - (一) 狂犬病預防注射採用死毒疫苗，其有效期間為 1 年，凡畜犬、貓出生滿 3 個月健康良好或注射本疫苗將逾 1 年之畜犬、貓均應接受該項預防注射。

- (二) 由國外輸入之畜犬、貓不論是否經狂犬病預防注射，一律應再接受預防注射。
- (三) 經獸醫師檢查為健康者，即予以注射狂犬病疫苗，並發給由本縣動植物防疫所製發動物狂犬病預防注射證明書及證明牌（如附件 2：證明牌形式為圓形藍色烤漆，正面刻有狂犬病預防注射字樣及年份，背面刻有花蓮縣政府、預防注射登記號碼及電話：03-8227431），所領狂犬病預防注射證明牌動物外出時應懸掛於頸部，以資識別。
- 六、收費辦法：狂犬病預防注射費每頭次新台幣 140 元整。委請動物醫院注射者，其費用則依照本縣獸醫師公會訂定之診療收費價目表辦理。
- 七、本縣犬（貓）之所有人或管理人應於年度內自行前往各指定地點完成預防注射，如有違反前項之規定，或規避、拒絕、妨礙動物防疫人員稽查，得依「動物傳染病防治條例」第 45 條第 3 項之規定處新台幣 1 萬元以上 5 萬元以下罰鍰。

縣長 傅崐萁 請假
副縣長 蔡運煌 代行

【附件一】花蓮縣狂犬病預防注射站

花蓮縣動物防疫機關-附設公立狂犬病預防注射站一覽表

負責人	機構名稱	住 址	注射站	電 話
廖志毅	花蓮縣動植物防疫所	花蓮市瑞美路5號	有	8227431
錢自立	新城鄉公所	新城鄉光復路570號	-	8267223
田智宣	花蓮市公所	花蓮市林森路252號	-	8322141
黃 馨	吉安鄉公所	吉安鄉吉安路2段116號	-	8523126
許淑銀	秀林鄉公所	秀林鄉秀林村62號	-	8612116
張懷文	壽豐鄉公所	壽豐鄉壽山路26號	有	8652131
彭宗乾	鳳林鎮公所	鳳林鎮光華路124號	有	8762771
蘇連進	萬榮鄉公所	萬榮鄉萬榮村1鄰19號	-	8751321
謝忠淵	光復鄉公所	光復鄉中華路257號	有	8702206
許榮盛	瑞穗鄉公所	瑞穗鄉成功南路19號	有	8872222
劉德貞	玉里鎮公所	玉里鎮中正路148號	有	8883166
蘇正清	卓溪鄉公所	卓溪鄉卓溪村中正70號	-	8883118
黃玲蘭	富里鄉公所	富里鄉中山路376號	-	8791350
劉靜芳	豐濱鄉公所	豐濱鄉光豐路32號	-	8791350

- 1、民眾如欲至公所注射站施打疫苗，請先電話連絡約定時間再行前往，未設置有獸醫之鄉鎮，民眾亦可至鄰近鄉鎮公所接受注射。
- 2、花蓮市、吉安鄉動物醫院密度較高，公所暫不設置注射站。
- 3、其餘鄉鎮獸醫尚未補實，待獸醫人員到位後隨時成立注射站。

花蓮縣私立動物診療機構狂犬病注射站一覽表

負責獸醫師(佐)	機構名稱	住 址	電 話
林明煌	人人動物醫院	花蓮市中正路559號	8355305
楊衍明	楊動物醫院	花蓮市中原路552號	8337960
柯鍵璋	中華動物醫院	花蓮市中華路325-7號	8335123
殷宏源	高橋動物醫院	花蓮市中正路140號	8358792
鄧啟豐	中原家畜醫院	花蓮市中山路438號	8341857
何聰乾	美崙動物醫院	花蓮市中正路426號	8311092
江彥成	友博動物醫院	花蓮市中華路268-1號	8336288
許宏文	建國動物診所	吉安鄉建國路1段9號	8565715
吳文展	祐安動物醫院	吉安鄉海岸路296號	8521079
林義發	中山犬貓專科診所	吉安鄉建昌路176號	8570658

負責獸醫師(佐)	機構名稱	住 址	電 話
陳主恩	慶豐動物醫院	吉安鄉吉安路 2 段 320 號	8530737
葉美玲	新和動物醫院	吉安鄉海岸路 363 號	8538672
黃金國	玉里動物醫院	玉里鎮光復路 120 號	8889479
李秋吉	和平動物診所	玉里鎮和平路 60 號	8980378

民眾如欲至動物醫院施打，請配合其營業時間前往。

【附件二】證明牌外觀

正面

反面

